蕉岭县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

2022年7月

目 录

一、工作现状和发展形势

（一）发展现状

（二）发展形势

二、指导思想和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二）规划目标

三、工作任务和实施措施

（一）健全完善应急管理机制

（二）推进重大信息平台建设

（三）构建科学实用的应急预案体系

（四）安全生产预防控制体系建设

（五）深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综合治理

（六）强化非煤矿山安全监管

（七）强化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管

（八）持续开展工贸行业安全治理

（九）推进安全生产执法效能提升

（十）推进防灾减灾救灾建设

（十一）推进森林防灭火基础建设

（十二）推进“四个一”“十个有”建设

（十三）加强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四、重点工程

（一）综合减灾能力提升工程

（二）测绘保障能力建设工程

（三）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工程

（四）防汛抗旱能力提升工程

（五）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提升工程

（六）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

（七）防震减灾能力提升工程

（八）森林火灾防控能力提升工程

五、保障措施

附件：1. 蕉岭县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工程项目表

2. 名词解释

依据《蕉岭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梅州市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蕉岭县应急管理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工作现状和发展形势

（一）发展现状。“十三五”时期，蕉岭县应急管理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安全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和县委、县政府有关应急管理决策部署，深入推进应急管理各项改革措施，夯实应急管理基础，抓牢安全生产基本盘，全力抓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扎实开展综合防灾减灾体系建设，有力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有效保障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中向好，科学有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和死亡人数控制指标在全市位居前列；2020年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2起，死亡2人，同比下降33.3%和33.3%，没有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应急管理体制建设不断深化。**积极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完善应急管理体系，由蕉岭县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领导全县应急管理工作，全县8个镇设立镇级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领导本辖区应急管理工作，统一设置应急管理办公室，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由应急管理办公室承担，制定有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值班值守、应急处置等制度。县镇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同时担任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的“双主任”制实现全覆盖。在全市率先完成基层应急管理“四个一”建设（即：有一个健全的应急管理组织体系、有一支应急救援队伍、有一个应急指挥平台、有一个救援物资仓库），应急管理组织领导、应急保障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得到全面提升。

**安全防范体系不断夯实。**全面推行安全生产“一线三排”工作机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安全生产领域八大专项整治，严格实施化工行业特殊作业“四令三制”、动火作业“三个一律”、有限空间作业“七个不准”等。构建安全监管全覆盖体系,制定了《蕉岭县安全生产“点线面”安全监管责任体系》（2020年），列入监管生产经营单位725家，全面排查治理事故隐患和薄弱环节，确保排查出的隐患及时建档，责任到人，立即整改，“点线面”结合保障生产安全，从源头上杜绝事故的发生，有效防范和遏制较大以上事故的发生。

**应急预案体系不断完善。**全县已制订县级专项预案20个，部门预案90多个，其中编修（制订）了《蕉岭县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工作预案》《蕉岭县森林火灾应急预案》《蕉岭县地震应急预案》《蕉岭县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蕉岭县工贸行业事故应急预案》《蕉岭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蕉岭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应急预案，基本建立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应急预案体系，组织开展了生产安全事故、危化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事故、地质灾害、森林火灾应急实战演练等县级演练。

**综合防灾减灾能力有力提升。**积极做好蕉岭县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蕉城镇城北、城西社区和广福镇广福社区等3个社区被授予“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深入开展行政村（社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十个有建设”，至2020年底，全部村（社区）完成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十个有建设”，设立了应急管理组织，成立了村级应急中心，进一步提升了村级应急能力，着力打通应急管理工作“最后一公里”。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稳步推进，基本完成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程，实现了自然灾害防治工作体系协调运作、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持续增强的工作目标。

**应急指挥信息化水平极大提高。**全县配备天通一号卫星电话109台，在广东省率先实现村村通应急卫星电话，构建了“县+镇+村”三级一体的应急通讯体系。建成全县应急视频会议系统，实现县、镇、村（社区）视频应急视频互联互通，实现全县8个镇、107个行政村（社区）应急视频互联互通，打通应急通讯“最后一公里”。构建统一的应急管理指挥系统。将三防、森防、安全生产等应急指挥系统进行全面整合，在梅州市率先完成应急指挥综合平台建设，将现有的政法、三防、交通、环保、公安、森防、地质灾害、气象、安全生产等应急指挥系统进行资源全面整合，打造统一平台。完善队伍调度机制，制定《蕉岭县应急管理部门与武警蕉岭中队应急联动机制实施方案》，制订《蕉岭县民兵应急力量纳入政府应急管理体系方案》，深化了军地联动融合，规范和简化部队调动程序，确保需要时部队能够第一时间出动救援。以应急指挥网络建设为核心，对接了公安、水务、林业、危化、非煤矿山等相关应急业务系统及视频监控资源，实现实时查看视频监控，随时进行巡查抽检。同时，各镇建设有综合应急指挥平台、应急值班值守系统、三防视频系统等，达到第一时间指挥决策、研判会商、应急响应目标。

**城乡应急救援体系力量全覆盖。**建立应急救援队伍统一指挥调度机制，由县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统一指挥调度全县应急救援队伍。建立政府专职应急救援队伍，县消防救援大队、县森林消防大队（蕉岭县应急救援大队）2支和镇级综合应急救援队伍8支（全县8个镇都组建了政府专职应急救援队伍）专职应急救援队伍共115人。建立专业保障队伍，突发公共事件基层信息员、蕉岭县自然灾害信息员173人；电力保障70人、通信保障2支28人、交通保障4支99人、气象保障20人、应急管理专家38人。建立社会应急救援队伍，积极动员各方社会力量参与支持应急救援，建有村级半专业森林火灾扑火队伍93支，总人数1784人。

**应急物资保障能力全面提高。**建立救灾物资应急保障联动机制，制定了《蕉岭县应急物资联席会议制度》和《蕉岭县应急物资调拨流程图》，明确了救灾物资采购、调拨和使用等程序。建立物资装备紧急社会采购（征用）机制，与3家相关企业签订了紧急物资装备采购（征用）协议，确保紧急状态下能够及时采购救灾物资和征用大型机械。不断加大应急保障投入力度，先后购置消防水罐车、无人机、个人单兵装备等一批应急物资，部署到每个镇，有力地提高了全县抢险救援能力。开展了通用装备预征预储工作。县级仓库3个，镇级仓库8个，储备各类应急物资装备70多种，实现多灾种应急物资装备全保障。

**应急宣传不断深入。**强化宣传阵地建设，在镇山公园建设“安全生产文化主题公园”，让群众在休闲娱乐中潜移默化地接受安全文化的熏陶，提高安全意识，掌握安全防范技能。通过视频宣传机、大喇叭、宣传栏、移动宣传车、电影百村行等形式，深入广泛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深入开展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森林防火月和应急普法活动等，深入开展宣传教育“七进”活动，不断普及基层单位和群众应急知识，有力地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和避险自救能力。

（二）发展形势。进入“十四五”时期，我县应急管理工作将面临新问题、新挑战，应急管理改革发展任务繁重艰巨，安全生产风险防控压力大，牢牢把握“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红线，有效应对和科学处置突发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成为全县应急管理工作的重要任务。

**一是应急管理基础仍然薄弱。**全县应急管理仍然呈现人、财、物三大保障不足，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改革要求高，应急救援机构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专业化程度不够，信息化水平不够高,预防和处置突发公共事件的能力有待提高，应急指挥调度、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救援资源共享等工作机制不够健全等问题。

**二是安全生产现状与安全发展要求之间存在一定差距。**行业监管责任方面，一些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在机构改革中存在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安全监管能力有所弱化，存在“重检查、轻处罚”现象，开展安全生产领域失信联合惩戒不深入等。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不够完善，有些部门制定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办法没有针对性，对行业的安全风险底数不够清楚，按风险等级实施差异化监督管理不够到位。企业主体责任方面，部分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意识不够强，落实安全职责不够到位，制定风险清单或制定清单后未按时上报有关部门，未在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设置重大风险公告栏，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违法违规行为时有发生。

**三是防灾减灾救灾面临形势十分严峻。**我县作为山区县，地质结构复杂，水系复杂，山塘水库众多，森林覆盖率高，在全球气候变化的影响下，自然灾害风险大，干旱、台风、强降雨、冰雹、低温冰冻、地质灾害等灾害风险呈现高发态势，农房建筑质量标准普遍不高，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有限，极易受灾害影响，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有待提高，科普教学宣传长效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公众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动员机制不健全，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责任重时间紧压力大。

二、指导思想和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统筹发展与安全，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理念，以深化应急管理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推进应急管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为核心，以风险防范与应急准备为主线，全力做好全县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全面推进创建国家安全示范城市活动，完善安全生产诚信体系，构建安全生产法治环境，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为蕉岭苏区振兴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安全保障。

（二）规划目标。到2025年，全县应急管理工作努力实现如下主要目标:

1． **应急管理体制更加完善。**应急管理领导体制、指挥体制、协调机制进一步健全，机构设置、职能配置更趋合理，基础设施、装备条件全面改善，工作效能、履职能力全面提升。县级应急管理部门装备达标率达到100%，应急管理干部专业培训率达到100%。

2．**应急指挥体系不断健全。**基本建成与公共安全风险相匹配、与我县中心任务相适应、覆盖应急管理全过程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突发事件应急指挥体系，应急指挥机制更加完善，应急管理机构的协调性、权威性更加强化，突发事件防控能力和防灾减灾能力切实增强，应急处置和应急救援能力明显提高。

3．**信息化建设全面优化。**打造“大应急”“大指挥”“大联合”的智慧应急指挥信息平台，依靠科技信息化，全面提升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和应急处置能力。

4．**安全生产形势实现根本好转。**安全生产与经济社会同步协调发展，为我县振兴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有效控制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道路交通万车死亡人数等目标指标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要求相一致。

5．**执法效能明显增强。**加强县、镇二级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力争全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人员、装备配备率和执法信息系统使用率达100%。

6．**非煤矿山监管更加有力。**非煤矿山法治建设得到全面加强，安全监管效能和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淘汰关闭矿山2座以上，矿山企业规模化、机械化、标准化水平明显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素质普遍增强；非煤矿山视频信息采集、线上监控系统和智慧矿山建设得到全面推进；一般事故得到有效遏制，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7．**防灾减灾水平明显提升。**建立健全自然灾害突发事件调查评估工作机制，不断推进我县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升。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控制在1.3%以内，年均每百万人口因灾死亡率控制在1.3以内。建立完善多灾种综合监测预报预警信息发布平台，信息发布的准确性、时效性和社会公众覆盖率显著提高。提高重要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灾害设防水平，有效降低学校、医院、工矿及危险化学品企业等设施因灾造成的损毁及影响程度。建成县、镇、村三级救灾物资储备体系，确保自然灾害发生8小时之内受灾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救助。

8．**森林防灭火体系日趋完善。**基本完善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建设，森林火灾防控能力显著提高，全面完善森林防灭火信息指挥系统建设，实现24小时火灾扑灭率达到95%以上，森林火灾受害率稳定控制在1‰以内，重点区域监测覆盖率达到90%以上，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建设达标率95%以上，林区防火隔离带新建400公里的目标。

9．**基层能力建设得到加强。**推进镇村两级应急管理队伍建设，夯实镇级应急管理“四个一”（有一个健全的应急管理组织体系、有一支应急救援队伍、有一个应急指挥平台、有一个应急救援物资仓库）基础。以农村防灾减灾“十个有”（即有组织体系、有大喇叭、有警报器、有避难场所、有风险地形图、有明白卡、有应急通信、有应急照明、有小册子、有宣传栏）工作为抓手，全面加强村级防灾减灾救灾建设。

|  |
| --- |
| 蕉岭县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指标表 |
| 序号 | 类别 | 指标 | 指标值\* | 指标属性 |
| 1 | 安全生产 |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 下降10% | 约束性 |
| 2 | 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下降30% | 约束性 |
| 3 | 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下降19% | 约束性 |
| 4 |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 | 下降6% | 预期性 |
| 5 | 非煤矿山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 下降10% | 预期性 |
| 6 | 非煤矿山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 下降10% | 预期性 |
| 7 | 非煤矿山从业人员千人死亡率 | 下降10% | 预期性 |
| 8 | 防灾减灾 | 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 | [≤1.3%] | 预期性 |
| 9 | 年均每百万人口因自然灾害死亡率 | [≤1.3] | 预期性 |
| 10 | 重点区域林火瞭望监测覆盖率 | ≥90% | 预期性 |
| 11 | 森林火灾受害率 | ≤1‰ | 预期性 |
| 12 | 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初步救助时间 | <8小时 | 预期性 |
| 序号 | 类别 | 指标 | 指标值\* | 指标属性 |
| 13 | 应急救援 | 灾害预警信息公众覆盖率 | ≥95% | 预期性 |
| 14 | 灾害事故救援现场应急通信保障率 | 100% | 预期性 |
| 15 | 森林消防应急队伍达标率 | ≥90% | 预期性 |
| 16 | 应急航空救援力量到达重大灾害事故风险区域时间 | <1小时 | 预期性 |
| 17 | 24小时森林火灾扑灭率 | ≥95% | 预期性 |
| 18 | 综合 |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装备达标率 | 100% | 预期性 |
| 19 | 应急管理干部专业培训率 | 100% | 预期性 |
| 20 | 应急管理执法信息系统使用率 | 100% | 预期性 |

注：1. [ ]为“十四五”平均值；2. 根据《应急管理部规划财务司关于做好〈“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核心指标衔接工作的函》（应急规财〔2020〕165号）要求，2020年受新冠疫情原因，事故指标数值波动较大，安全生产类指标以2019年数据为基准值。

三、工作任务和实施措施

（一）健全完善应急管理机制

1. **加强应急救援响应指挥。**建立事故灾害信息搜集报告制度，统筹协调应急力量应急处置，强化应急救援统一组织和统一指挥，进一步完善突发事件工作中集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于一体的应急体系和工作机制。

2. **完善军地协调联动机制。**全面推动民兵应急力量纳入政府应急管理体系，做好发生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处置的民兵动用工作，加强军地抗洪抢险救灾领域协同组织，健全应急指挥协同保障，进一步提升军地联动应急抢险救援效能。

3. **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和严格信息报送。**严格执行落实24小时值班工作和领导带班制度，完善与应急响应指挥平台的信息资源共享机制和突发信息报送体系，全面提升信息报送工作效能。

（二）推进重大信息平台建设

1．**打造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应急指挥大厅、应急管理融合通信系统、应急视频汇聚系统、专家会商室等多功能场所。通过应急指挥中心网络通信的互联互通，实现应急指挥调度和视频会商的融合，形成应急指挥体系。

2．**加快建设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依托应急指挥中心，打造汇集应急指挥平台系统、金视通视频电话系统、全国重点应急资源信息管理系统、省应急管理值班值守系统、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等所有业务系统、应用支撑和数据支撑所形成的综合性集成平台，面向所有用户提供“一站式”访问入口。

3．**建设应急感知网络。**围绕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城市安全、现场救援等领域的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动态数据采集汇聚的需要，建设包含生产安全感知、自然灾害感知、城市安全感知、应急处置现场感知网等的应急感知网络，为应急管理大数据智慧分析和应急管理全面应用提供前端数据来源。

4．**持续推进应急卫星通讯网络建设。**通过应急指挥信息网与部级天通统一接入服务系统对接，获取我县天通卫星终端的位置、设备状态、资费情况等信息，实现对本县天通卫星移动终端的管理。

（三）构建科学实用的应急预案体系

1．**完善应急预案体系。**以突发事件分类为标准，以情景构建为方向，编制细化完善各级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完善“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应急预案体系，确保预案层级分明、规定具体、科学规范。

2．**强化应急预案演练过程管理。**定期组织开展桌面演练、实战演练、专项预案演练，推进应急预案演练向实战化、常态化转变，注重应急演练分析研判、总结评估，切实提升应急演练质量和实效。

（四）安全生产预防控制体系建设

1．**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推动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及我县实施意见，厘清新业态新领域监管职责，调整完善县安全生产委员会组成人员，健全工作机制。优化完善安全生产、消防救援、森林防火工作考核机制，组织开展年度全县安全生产责任制及消防工作考核。严格责任追究。及时启动全国全省全市全县一盘棋应急响应机制，用好约谈通报、警示曝光、建议提醒等“组合拳”，落实属地、行业部门安全监管责任；严格落实事故和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制度。以钉钉子精神严格事故责任追究，健全完善事故整改评估制度，强化事故警示教育，突出发现和解决本质问题，跟踪评估较大以上典型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2．**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监督指导企业严格履行法定责任和义务，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按规定配齐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员工培训合格上岗制度。推动企业加强基层班组建设，建立岗位安全生产责任清单，明确岗位责任人员、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督促国有大中型企业和规模以上企业建立由董事长或总经理担任主任的安全生产委员会，深入实行企业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加大对事故企业及其负责人的责任追究，推行企业负责人事故任职资格终身否决制。

3．**创新安全监管方式。**落实行业领域重大安全生产风险公告制度。推行实施分类分级监管执法制度，全面落实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建立完善“互联网+安全监管”工作制度，提高监管信息化水平。加强与“放管服”改革相配套的事中事后安全监管。坚持严格执法与指导服务并重制度，推动落实对高危行业领域重点企业执法检查全覆盖。

4．**构筑安全治理共同体。**建立“吹哨人”、内部举报人等制度，鼓励企业职工、社会公众等检举重大风险隐患和企业违法行为，推进落实举报奖励政策。支持新闻媒体的舆论监督。推动高危企业规范提取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督促高危企业全面依法依规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并建立信息化管理平台，推动落实安责险保险机构事故预防技术规范。强化“黑名单”联合惩戒。研究建立安全生产信用分级分类制度，把安全生产领域严重失信行为列入联合惩戒“黑名单”，强化“黑名单”联合惩戒措施，发挥好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联合惩戒和警示作用。

（五）深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综合治理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安全生产“一线三排”工作机制，切实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隐患。

道路运输安全方面。**一是**深入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巩固提升县乡公路安全隐患治理效果,加快临水临崖、连续长陡下坡、急弯陡坡等隐患路段和危桥改造整治,推进团雾多发路段科学管控,推进实施干线公路灾害防治工程。**二是**依法加强对老旧客车和卧铺客车的重点监管,进一步提高大中型客车车身结构强度、座椅安装强度,增强车辆高速行驶稳定性和防爆胎能力;提高载重货车动力性能和制动性能,加强对货车辅助制动装置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建立治超信息监管系统,严格落实治超“一超四罚”措施,深化“百吨王”专项整治,基本消除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等违法违规突出问题。**三是**开展危险货物运输安全专项整治,严厉打击非法托运、违规承运危险货物行为,整治危险货物储存场所。**四是**督促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强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动态监管,督促客运车辆司乘人员规范使用安全带,严格旅游客运安全全过程、全链条监管,对存在重大隐患的运输企业实施挂牌督办。**五是**加强部门协同和信息共享,依法严查严处客运车辆超速、超员、疲劳驾驶、动态监控装置应装未装、人为关闭等违法违规行为,坚决清查“黑服务区”“黑站点”“黑企业”“黑车”。

消防安全方面。**一是**组织开展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指导制定实施“一城一策、一区一策”综合治理方案，分类分批完成督办整改。**二是**针对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石油化工等重点场所,制定实施消防安全能力提升方案,实现标准化、规范化管理。**三是**聚焦老旧小区、电动车、外墙保温材料、彩钢板建筑、家庭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城乡接合部、物流仓储等突出风险以及乡村火灾，分阶段集中开展排查整治,全面落实差异化风险管控措施。**四是**教育、民政、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宗教、文物等重点行业部门建立完善行业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明确整治目标任务,推动本系统单位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五是**积极推广应用消防安全物联网监测、消防大数据分析研判等信息技术，推动建设基层消防网格信息化管理平台,建成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分级建成消防大数据库。

建筑施工方面。逐步构建以工程参建主体各负其责为核心，以政府执法管理、行业技术管理、社会评价管理为监管手段的建设工程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完善建设各方主体安全责任制，建立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强制培训制度。创新建设工程安全监管模式，完善建筑产业现代化管理程序，制定完善适合装配化施工特点的安全管理及监督检查标准。开展工程安全管理标准化达标活动，推行安全行为标准化和安全防护控制标准化。探讨和尝试向执法型、双随机抽查型、科技型监督模式转变，不断完善配套的工程安全监督管理制度。不断完善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制定“互联网+安全管理”相关行动计划，利用信息通信技术以及互联网平台，不断完善全县联网的施工安全诚信行为平台、工程安全监督、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管理系统，借助信息化提升安全监管效能，初步实现建筑施工安全监管“数据一个库、监管一张网、管理一条线”的信息化监管目标。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制度，采集、整理信用信息，建立完善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用信息数据库，建立建设工程安全“黑名单”制度，在资质审查、备案登记、评优、评奖等县场运行和监管环节中作出差异化管理，强化社会监督，及时公开企业和从业人员诚信管理信息。

民爆物品方面。优化民用爆破器材产品结构和生产布局，规范生产和流通领域爆炸危险源的管理，减少危险作业场所操作人员和减少危险品在线数量。

特种设备方面。实施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整治，深化特种设备动态监管体系建设，建立以风险管控为核心的特种设备监测、评估、预警、处置机制。加强中小学生电梯安全教育，推进电梯安全教育进学校。加强电梯安全公益宣传，推进电梯安全免费公益宣传试点工作，向公众普及电梯安全知识。

邮政、水上和渔业船舶安全方面。加强寄递渠道安全整治,升级收寄验视、实名收寄、过机安检“三位一体”防控模式,坚决将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等禁止寄递物品堵截在寄递渠道之外;强化寄递企业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建设,加强火灾、车辆安全、作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深化寄递安全综合治理,健全联合监管机制和应急管理机制,严格落实部门监管、属地管理和企业主体“三个责任”。加强重点水域安全监管，开展码头渡口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防控,严厉打击超航线、超乘客定额、超核定载重线、超核定抗风等级冒险航行。开展渔船安全隐患专项整治,严厉打击渔船超员超载、超风级超航区冒险航行作业行为。

农业机械方面。建立农机市场准入、强制淘汰报废和回收管理制度，推进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农业机械进行免费实地安全检验。严格查处无牌行驶作业、无证驾驶操作、假牌假证、酒后驾驶、违规拼装农机等行为。开展“平安农机”创建活动。推广应用移动式农机安全技术检测和农机驾驶人考试装备。推进农机安全管理信息化建设，实施金农工程，建立全县农机安全监理网络信息系统。探索农机政策性保险，鼓励支持农机安全互助组织有序发展。

危险废物等安全方面。全面开展危险废物排查,对属性不明的固体废物进行鉴别鉴定,重点整治化工企业、危险化学品单位等可能存在的违规堆存、随意倾倒、私自填埋危险废物等问题,确保危险废物贮存、运输、处置安全。加快制定危险废物贮存安全技术标准。建立完善危险废物由产生到处置各环节联单制度。建立部门联动、区城协作、重大案件会商督办制度,形成覆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的监管体系，加大打击故意隐瞒、偷放偷排或违法违规处置危险废物违法犯罪行为力度。加快危险废物综合处置技术装备研发,合理规划布点处置企业,加快处置设施建设,消除处置能力瓶颈。督促企业对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组织安全风险评估论证和隐患排查治理。

工业园区等功能区安全方面。**一是**完善工业园区等功能转区监管体制机制,明确职责分工,配齐配强专业执法力量,落实地方和部门监管责任;推进工业园区智慧化进程，园区集约化可视化安全监管信息共享平台建成率100%。**二是**制定工业园区安全生产源头管控，规范工业园区规划布局,严格进园入园项目准入,合理布局工业园区内企业,完善公共设施,进一步提升工业园区本质安全水平。**三是**建立工业园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开展工业园区整体性安全风险评估,按照“一园一策”原则,限期整改提升,有序推进工业园区封闭化管理。

城市安全风险管控方面。按照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要求，深入推动实施大型综合体、地下管廊火灾隐患综合治理，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专项整治，深入开展燃气安全整治，完善城镇建成区消防站、消防装备、市政消火栓等基础设施，推动老旧小区、城中村更新改造，强化城市公共场所供用电设施防水防触电措施落实，提高城市排水防涝能力，加强城市道路桥梁防灾安全管理，强化城市绿化防风防护，持续深入开展临时建（构）筑物专项治理，有效预防和减少气象灾害损失。全面梳理排查地下工程施工影响区域、老旧管网集中区域、地下人防工程影响区域主要道路的塌陷隐患，加强地下工程施工现场周边沉降变形监测监控，有序推进存在渗漏隐患的老旧管网改造，完善城市道路塌陷的巡查防控常态化机制，加大道路、市政管网等城市重大公共设施的检查力度。

（六）强化非煤矿山安全监管

持续推进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完善和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非煤矿山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重点工程、工作机制，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强化源头治理。**提高非煤矿山安全准入门槛，严格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和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管理。实施淘汰关闭一批、整合重组一批、改造提升一批“三个一批”措施，全县关闭不符合法定安全生产条件的非煤矿山企业2座以上，强制淘汰落后工艺设备，确保金属非金属矿山第一批和第二批禁止使用的设备及工艺目录全部落实到位，全面完成安全风险综合评估、安全生产风险“一张图”、一矿一策工作。智慧矿山管理系统全面建成运行，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切实防范化解安全风险，有效遏制事故，全面提高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整体水平。

2．**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建立非煤矿山企业主动报告安全生产风险制度，推动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承诺制”。督促企业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推动非煤矿山企业安全标准化达标升级和安全生产规范化工作。严格落实政府监管责任。发布非煤矿山安全监管权力责任清单，明确相关部门非煤矿山安全责任边界，大力消除监管盲区和制度漏洞。建立完善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开展情况定期通报制度和会商研判机制，加大对重点地区非煤矿山安全工作督导力度，推动落实党委、政府的领导责任。全面实施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性工作机制，深化“三项监管”工作机制。

3．**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将打击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贯穿三年行动全过程，重点打击整治整合后的矿山管理不规范整合不到位、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履行不严格、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或者照抄照搬、安全管理人员配备不到位、未开展安全风险辨识评估或安全风险辨识评估不全面、不按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建设生产、未及时填绘图纸、现状图与实际严重不符、《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中规定的重大事故隐患等突出问题和违法违规行为，持续强化典型事故防范措施落实，提升非煤矿山本质安全水平。

4．**强化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支撑能力。**严格非煤矿山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能力考核及特种作业人员安全资格管理。借助微信、“一键通”等便捷高效的模式，通过线上线下教育相结合的方式，对非煤矿山从业人员开展全员安全教育培训。着力构建社会力量深度参与和监督机制。推动技术力量不足的非煤矿山企业与安全生产中介机构等社会组织签订长期服务协议。推进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在非煤矿山领域全面落实。

（七）强化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管

1．**严格安全准入制度。**在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立项阶段，对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推动实施多部门联合审批。落实禁、限、控措施，严格执行《梅州县危险化学品禁止、限制和控制目录（试行）》。科学规划产业布局，严格实施源头治理。配合统筹安排危险化学品行业产业布局，严格控制危险化学品企业周边安全距离。

2．**加强危险化学品风险点危险源排查管控。**督促危险化学品企业全部接入广东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对危险化学品风险点危险源实现全县“一张图”监控，对危险化学品风险点危险源的安全现状、证照情况、隐患排查、执法检查情况收集和实时监控，实现信息化管理。根据危险化学品企业风险点危险源的底数、分布和安全状况，按照“分区域、分级别、网格化”原则，实施差异化管理。落实企业安全内部分级管控岗位责任，重点加强对城市危险化学品企业、石油储罐区等危险化学品企业风险管控。加强“两重点一重大”安全管控，建立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数据库。健全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体制机制，完善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建立应急管理部门与各行业主管部门之间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信息共享机制。强化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队伍建设，实现专业监管人员合理化。

3．**健全烟花爆竹经营、运输、储存和燃放各环节安全监管机制。**优化烟花爆竹经营单位规划布点，严格实施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准入，大力推进烟花爆竹仓库改造提升，全面推行应用烟花爆竹流向信息管理系统，加强烟花爆竹道路运输安全管理，深入开展烟花爆竹领域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积极推进烟花爆竹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加大部门联合执法力度，依法查处烟花爆竹领域非法违法行为。

（八）持续开展工贸行业安全治理

1．**全面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督促工贸行业企业接入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基础信息和隐患排查信息系统，对工贸行业企业风险点危险源实现全县“一张图”监控，运用安全生产不良行为“黑名单”制度和联合惩戒机制，大力推进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督促企业应用先进管理方法和技术手段，辨识、排查安全风险，建立全面覆盖、全员参与的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机制，实现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化和常态化。

2．**推动企业提高管理水平。**继续深化粉尘防爆、氨制冷企业、有限空间作业等专项整治，督促企业完善各项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人员培训，提高安全素质，杜绝违章违规作业行为。

3． **扎实开展执法检查和明查暗访工作。**继续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持续做好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检查和明查暗访，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通过公开通报有关事故案例和典型问题，警示约谈发生事故和隐患整改不到位的企业负责人，推动专项整治工作有效落实。

（九）推进安全生产执法效能提升

1．**加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职能。**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队伍组建后，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应急管理部门其他内设机构不再承担相关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行政许可等其他行政执法职能按内设机构分工职责执行；其他内设机构在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行政许可等工作中，发现安全生产违法行为需要采取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措施的，及时移交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队伍依法查处。按照《中共梅州市委办公室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梅市明电〔2020〕22号）要求，结合省、市、县部署要求推进镇行政体制改革，加强基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队伍，并赋予负责监督检查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报告和协助处理生产安全事故的监管执法职能。

2． **全面推行信息化移动执法。**推行应用广东省安全生产执法信息系统，确保每一位执法人员、每一次执法行动、每一次案件办理都纳入执法信息系统运行管理，以信息化的执法方式促进执法规范、科学、精准。以信息化技术推动科学化监管，通过广东省安全生产执法信息系统平台，建立健全安全执法管理、案件办理、事故处理等一系列信息系统，进一步完善监管体系，深入推进执法终端、现场视频执法、大数据处理，从而提升安全生产监管能力。

3． **推动安全生产执法标准化建设。**通过安全生产执法标准化建设，实现安全生产执法“八个统一”，即：队伍牌匾名称统一、队伍管理制度统一、执法装备服装统一、执法检查标准统一、执法办案流程统一、执法文书填写统一、执法案卷归档统一、执法礼仪和用语统一，从而不断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执法监察水平。

4． **切实做好执法业务培训。**继续搞好每年度的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业务培训工作，加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全县安全生产执法人员能力水平。

（十）推进防灾减灾救灾建设

1． **推进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加强监测预警与风险管理能力、防御工程、综合减灾能力建设，重点推进地质灾害防治、防汛抗旱、森林火灾、火灾高危区（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城市防洪排涝、气象灾害防御、防震减灾、避让搬迁安置等建设。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活动。建立健全救灾物资储备管理体制机制，加快救灾物资储备网络建设，全面落实救灾物资分组储备，做好救灾物资的储备和管理。

2．**加强监测预警与风险管理能力建设。**加强自然灾害监测站网和基础设施建设，提高自然灾害早期识别和立体监测能力。加强自然灾害早期预警、城市内涝风险预警、风险信息共享与发布，整合全县通信、互联网、广播电视等信息系统基础资源，建设多平台、多通道、多终端的应急预警信息发布体系，提高应急预警信息的采集、分析、处理、传输、发布的准确性、时效性和公众覆盖率。开展自然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不断更新全县自然灾害风险图集。健全灾害风险管理的标准、规范、评价指标体系和技术体系，提升城乡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加强灾害综合研究，建立灾害风险综合评价制度，面向重大工程、重点区域（城镇）开发等开展自然灾害区域评估、气候可行性论证和雷电灾害风险评价工作。

3．**加强综合减灾能力建设。**加强基层救灾应急装备建设，重点配备应急通讯保障设备和高精度灾情信息获取装备。完善救灾物资储备库，统筹建设镇、村救灾物资储备点，建成县、镇、村三级协调联动救灾物资信息管理平台，提升物资储备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应急处置和救灾保障能力建设。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活动，加强防灾减灾社会动员能力建设。

4．**提升防灾减灾科技能力。**积极开展山洪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示范，加大对防灾减灾先进成熟技术的推广应用。加强防灾减灾科学技术普及宣传，协同防灾减灾人才队伍培养，组织开展防灾减灾评估技术、生态环境功能评价体系研究。

5．**做好救灾物资的储备和管理。**全面提升救灾物资储备能力和管理水平，建立科学的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建立高效的救灾物资调度运输机制，科学确定各级救灾物资储备品种及规模，形成以县级储备为核心、镇和村（社区）储备为补充的全县救灾物资储备体系。

（十一）推进森林防灭火基础建设

1． **完善林区应急通讯设施建设。**全县布点2个以上频率为370Hz的自组网通讯基站，加快林区尤其是偏远地区的应急通讯设施建设，确保信号全覆盖，不留死角。购置对讲机、移动中继台、通讯指挥车等通讯装备，进一步畅通通讯联络。

2． **推进森林防灭火信息管理与指挥系统建设。**重点加强森林防灭火指挥中心、森林防灭火业务软件应用系统和运维保障系统的森林防灭火信息指挥系统建设，全面提高基于信息系统的森林防灭火指挥管理能力。

3． **加强森林防灭火队伍能力建设。**森林消防专业队伍标准化建设，实现新建和现有森林消防专业队伍装备配备标准化。以水灭火设施设备建设，配备森林消防水车1辆、森林消防水泵20台，使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具备以水灭火能力，提升控制森林火灾的效果。

4． **推进林区远程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全县在原有16个视频监控点的基础上，增设视频监控点位20个，全面覆盖重点林区、自然保护、森林公园、国有林场等，实现实时火情监控预警，确保第一时间发现火情并进入早期处置程序。

5． **推进防火隔离带和林分改造建设。**新建防火隔离带400公里。结合林区实际，重点加强村庄周边林地林分改造，由单一树种向阔叶混交林、经济林的改造转变，形成天然生物防火林带，有效阻隔森林火灾蔓延。

（十二）推进“四个一”“十个有”建设

1． 按照国家、省、市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积极适应全灾种、大应急任务需要，以推进基层应急管理“四个一”建设为抓手，打造过硬的镇村应急管理体系。**一是**健全一个应急管理组织体系，明确镇级应急管理机构职责，构建应急管理网格化管控体系，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纳入网格重要工作内容，实行网格化管理措施，打通责任落实最后一公里。**二是**组建一支“一专多能”“全灾种”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提升队伍的实战能力，着眼大应急开展工作，坚持专业化和社会化相结合，打通应急救援最后一公里。**三是**搭设一个应急指挥平台，通过借助政法系统的综治网络平台，将应急指挥平台进一步延伸到村（社区），融合对接三防、气象、森林防灭火、综合治理、喇叭村村响、应急视频会商等信息系统，实现省到村五级互联互通，打通应急指挥最后一公里。**四是**高规格建设一个应急物资仓库，实行信息化、制度化、社会化管理，打通应急保障最后一公里。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能力，筑牢防灾减灾救灾防护网，努力实现顶层设计与应急管理末端的融会贯通，进一步打造过硬的镇村应急管理体系。

2． 以农村防灾减灾“十个有”（即有组织体系、有大喇叭、有警报器、有避难场所、有风险地形图、有明白卡、有应急通信、有应急照明、有小册子、有宣传栏）工作为抓手，全面加强村（社区）防灾减灾救灾建设，确保日常有宣传、风险广知晓、灾前有预警、灾中可避险、受灾得救助，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真正发挥村（居）委会神经末梢和保安作用。

（十三）加强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1． **加强应急管理专家队伍建设。**建立应急管理专家资源库，打造专家资源共享平台，充分发挥各领域专家在决策咨询、应急会商等方面的作用。

2． **加强专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建立了专职应急救援队伍，整合专职应急救援队伍职能，强化应急队员训练，扩展增强对森林防灭火、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的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提升专业应急救援综合抢险救灾能力。

3．**加强应急救援物资仓库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应急管理组织架构，严格按照要求，有序推进应急救援物资仓库建设，实现对物资的统一管理和统一调度，为应对突发事件和抢险救援提供物资装备储备保障。

4．**逐步完善城乡应急避险场所建设。**确保发生突发性灾害时能满足应急救助和保障避难人员的基本生存需求。加强应急物资的储备，指导各村（社区）做好防灾减灾宣传工作，让民众了解熟悉避难场所的用途和意义，发挥好应急避难场所的作用，增强灾害应对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四、重点工程

（一）综合减灾能力提升工程。建设综合减灾救灾大数据体系，完善综合减灾救灾应急指挥体系，提升基层减灾救灾信息化水平，增强技术保障与信息服务能力。加大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提升县救灾物资储备库，灾害多发和边远镇全面建立救灾物资储备点，提高救灾物资管理的信息化、规范化水平。加大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提升县级避难场所，在每个镇建设能够满足居民较长时间避难的应急避难点。大力推进国家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建设全县应急广播系统，实现与国家、市、县应急广播平台、其他预警信息发布系统互联互通。完成蕉岭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通过开展普查，摸清我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二）测绘保障能力建设工程。建设备灾地理信息数据库和城市地下管线隐患点数据库，推进测绘地理信息新技术在防灾减灾救灾中的应用，为常态化减灾和灾害应急准备、响应、处置和紧急救援等提供测绘保障服务。每年定期更新备灾地理信息数据库，继续测制与更新高精度地质灾害防治专用图。建设城市地下管线隐患点数据库，监测城市生命线，构建智慧地下空间。开展城市燃气管网、排水管网隐患排查，摸清地下管线结构性隐患和危险源分布，建立城市地下管线隐患点数据库并每年定期更新，为城市地下管线隐患整治、日常监管和应急处置提供基础保障。

（三）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工程。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工作部署，结合实际，组织开展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推进安全、应急、爱路护路宣传教育“进企业、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家庭、进公共场所”。推进安全文化宣传公园和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强化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培训与演练，不断提高公众防御自然灾害知识，增强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

（四）防汛抗旱能力提升工程。健全和完善防汛抗旱指挥调度体系，全面加强防洪排涝设施建设，完成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和抗旱水源建设，完善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山洪灾害综合防御体系，增强重点区域和城乡抗旱能力。继续实施中小河流的防洪治理，采取综合措施保证防御洪水能力，改善河流生态环境。继续推进实施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开展山洪灾害调查评价，完善监测和预警系统平台，完善群测群防体系及山洪灾害应急保障系统等非工程措施。加强防汛抗旱能力建设。加强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和队伍建设，构建县级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体系和覆盖全县的防汛物资储备网络。进一步完善防汛抗旱指挥系统和基层体系，建设水库联合调度体系和防汛抗旱决策支撑体系。提升水资源监测能力。加强抗旱水源应急工程建设。

（五）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提升工程。优化和升级自动气象站网，推进村村有气象观测站建设，在地质灾害多发区、高速公路重点路段和服务区等关键区域监测盲区加密建设自动气象站。面向现代农业、生态、环境、交通、旅游、电力、重点单位等建设完善行业气象观测站。升级完善我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和影视气象服务系统，建设突发事件预警信息靶向发布系统，调动社会资源拓展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渠道，扩大信息覆盖面。建设集灾害实况、定量评估、影响预报、风险预警为一体的智能化防灾减灾决策气象服务平台，健全镇村应急气象综合服务体系。编制县级1:5万主要气象灾害风险地图。加强现代农业气象保障能力建设，开展农业气候资源开发利用试点和标准化农业气象服务，建设基于影响的主要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报评估系统和现代农业气象服务业务系统。

（六）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全力推进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大力提升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完成县比例尺1:5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评价成果整合集成工作。建成统一领导、部门联动、上下协调、机制灵活、职责明确的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建成集监测、预警、预报和采集为一体，连接省、市、县、镇四级的地质灾害大数据管理平台。完善群测群防网格化管理责任体系，健全群测群防“三查”工作制度，加强人员配备，为群测群防人员配置巡（排）查终端。完善县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系统，提高预警的准确性和实时性。完善全县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库及排查系统，完成与县排查库及排查系统对接。积极筹集各方资金，加大对地质灾害隐患点避险搬迁、工程治理和专业监测的综合治理力度，全面整治全县在册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完成全县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的排查，建立风险点管理台账，制定综合治理措施，大幅降低农村削坡建房引发地质灾害风险。

（七）防震减灾能力提升工程。提升地震监测点网，提高信息收集与处理能力，增强地震监测预警水平与应急救援能力，重点提升以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地震监测预报、城镇地震灾害风险防御、地震应急救援响应与处置等为主的防震减灾综合能力。开展防震减灾基础服务体系建设。建设地震灾害风险防御与应急处置一体化工程。实施城镇地震灾害风险防御工程、地震科普教育与应急救援培训能力建设。

（八）森林火灾防控能力提升工程。强化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和综合治理，建立健全火灾应急处置机制，推进预警响应规范化、火源管理法制化、火灾扑救科学化、队伍建设专业化、装备建设机械化和基础工作信息化建设。完善林火预警监测系统、森林防火通信系统和信息指挥系统。实施森林重点火险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推进以水灭火设施设备和专业队伍建设项目。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本规划由蕉岭县应急管理局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加强县有关部门、各镇之间的协调与联动，建立分工协作机制。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各镇各相关部门应结合实际，按照各自职责，落实本规划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规范有序推进，确保规划目标的全面顺利实现。

（二）强化保障措施。各镇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将规划作为优先实施项目和财政重点支持对象，强化应急管理人、财、物投入保障。要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和项目支持，确保各项重点工作及早实施见效。要加强对社会和金融资本的引导，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参与应急管理工作，积极拓宽安全投入渠道。

（三）强化责任考核。完善责任指标体系，严格责任考核，把安全生产作为领导干部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之一，纳入各镇各有关部门党政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指标体系，强化各镇和有关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推动建立企业法定代表人作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其考核制度。

附件1：

蕉岭县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工程项目表

| 序号 | 名 称 | 建设项目内容 |
| --- | --- | --- |
| 一 | 综合减灾能力提升工程 | 1．综合减灾救灾大数据体系建设项目 |
| 2．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 |
| 3．应急避难场所建设项目。 |
| 4．国家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项目。 |
| 5．全县应急广播系统建设项目。 |
| 6．蕉岭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
| 二 | 测绘保障能力建设工程 | 1．备灾地理信息数据库建设项目 |
| 2．城市地下管线隐患点数据库建设工程项目 |
| 3．城市燃气管网、排水管网以及长距离油气干线隐患排查治理项目 |
| 三 | 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工程 | 1．安全文化宣传公园建设项目 |
| 2．安全文化教育体验区建设项目 |
| 3．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项目 |
| 四 | 防汛抗旱能力提升工程 | 1．防洪排涝设施建设项目 |
| 2．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和抗旱水源建设项目 |
| 3．中小河流防洪治理项目 |
| 4．山洪灾害防治项目 |
| 5．防汛抗旱能力建设项目 |
| 五 | 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提升工程 | 1.自动气象站网优化和升级项目 |
| 2.行业气象观测站建设完善项目 |
| 3.蕉岭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和影视气象服务系统升级完善项目 |
| 4．智能化防灾减灾决策气象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
| 5．蕉岭县1:5万主要气象灾害风险地图编制项目 |
| 6．现代农业气象保障能力建设项目 |
| 六 | 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 | 1．蕉岭县比例尺1:5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评价成果整合集成项目 |
| 2．全县地质灾害大数据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
| 3．全县在册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项目 |
| 4．全县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排查治理项目 |
| 5．全县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项目 |
| 七 | 防震减灾能力提升工程 | 1．防震减灾基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
| 2．地震灾害风险防御与应急处置一体化工程建设项目。 |
| 3．城镇地震灾害风险防御工程、地震科普教育与应急救援培训能力建设项目 |
| 八 | 森林火灾防控能力提升工程 | 1．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和综合治理项目 |
| 2．重点火险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 |
| 3．森林重点火险区以水灭火设施设备和专业队伍建设项目 |

附件2：

名词解释

1． **安全生产“一线三排”工作机制：**“一线”是指坚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不可逾越的红线；“三排”是指对风险隐患全面排查、科学排序、有效排除。

2． **安全生产领域八大专项整治：**《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安全生产领域八大专项整治方案的通知》（粤安〔2020〕2号）提出的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整治、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提升、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集中排查整治、地上矿山安全综合整治、建筑施工安全风险集中排查整治、消防安全领域专项整治、安全生产科技支撑能力提升、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队伍体系建设八大专项整治。

3． **化工行业特殊作业“四令三制”:**“四令”即动火令、动工令、复工令、停工令；“三制”即有限空间作业票制、值班室（中控室）24小时值班制、企业领导带班值班制。

4． **动火作业“三个一律”：**动火前，一律不准进行交叉作业，一律清除现场可燃物质，一律检测可燃气体含量、保持良好通风，严防交叉作业动火引发爆炸、火灾事故。

5． **有限空间作业“七个不准”**：未经风险辨识不准作业、未经通风和检测合格不准作业、不戴劳动防护用品不准作业、没有监护不准作业、电气设备不符合规定不准作业、未经审批不准作业、未经培训演练不准作业。

6. **“两重点一重大”：**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7． **乡镇“四个一”应急管理体系：**有一个负责应急管理工作的机构、有一支负责应急救援的队伍、有一个启动应急响应的平台、有一个储备应急物资的仓库。

8． **行政村（社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十个有”：**有组织体系、有大喇叭、有警报器、有避难场所、有风险地图、有明白卡、有应急值守、有应急照明、有小册子、有宣传栏。

9.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